

第參章 研究方法

本章針對整個研究脈絡作一詳細呈現，主要分為五小節，逐一闡述，第一節、研究設計；第二節、研究對象；第三節、研究工具；第四節、研究的信效度；第五節、研究限制。

第一節、研究設計

為探討企業投入亞東女籃之情形與其選擇抽離贊助之因素，本研究以亞東女籃為研究對象，藉由訪談前亞東女籃球員，以其對籃球運動的涉入、相關議題的瞭解、球隊參與經驗勾勒出亞東女籃於台灣女子籃球運動中的發展概況。

為了探討亞東女籃解散因素，瞭解最初企業願意支持女子籃球之意願，及造成企業不支持之因素，本研究將以深度訪談作為研究資料取得之主要方法，並佐以報紙報導之分析，瞭解社會脈絡更迭對於企業贊助女子籃球運動態度之影響與衝擊，以瞭解亞東女籃之成立背景與解散因素。

一、研究架構

由社會中運動文化的形成，可看出大眾於閒暇時對運動參與的熱愛程度，因此，在優良運動文化之下所產生的職業運動往往可吸引許多運動迷的關注。職業運動舞臺因而開拓，給予運動愛好者投入展現其運動能力之機會，以發展更高技術水準之運動賽事；另一方面，運動的成長須仰賴社會企業對運動在資源方面的投入支持，及傳播媒體適時於社會大眾媒體之宣導，促使運動迷們有更多接觸運動賽事之機

會。然而，由於社會態度對於女性運動發展的不支持，臺灣社會甲組女子籃球運動之發展未如男子籃球運動推展順遂，其觀眾欣賞、媒體轉播與企業贊助都遠不及於國內職業棒球的盛況，據此，本研究下如一所示，欲探討社會女子甲組球隊中亞東女籃解散事件，本研究將透過報紙報導分析與深度訪談亞東女籃中球員，以作為研究資料的取得方式，針對亞東女籃成立之背景、發展經過及造成及解散之因作深入探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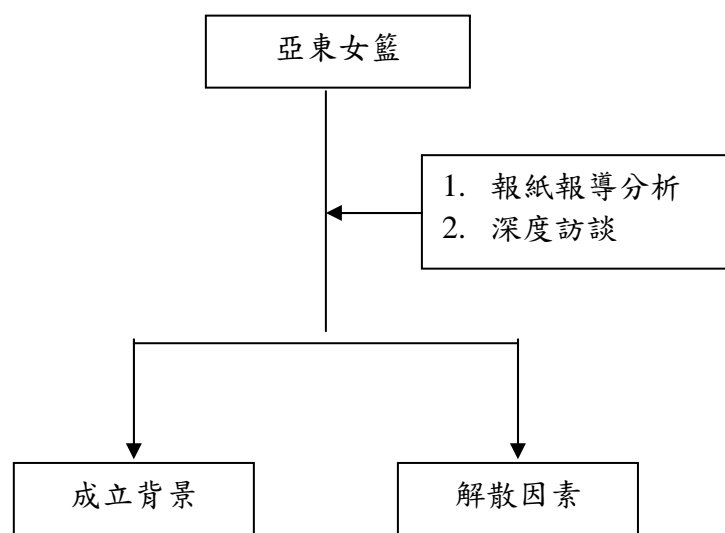


圖 1 研究架構圖

二、研究流程

由於研究者多年參與籃球運動經驗，引發研究者對於上述議題的研究興趣，在閱讀與分析相關文獻後，進一步與相關領域專家討論，以確立研究架構及訪談大綱的擬定，隨即進行研究對象的選取，為表示尊重受訪者，訪談時間、地點之挑選皆以受訪者之意願為主，並規劃研究前的準備事宜，設計訪談提綱作為訪談進行時的輔助工具，針對亞東女籃解散事件之相關議題進行深入訪談。

本研究於 2007 年 2 月至 5 月期間進行，研究者應安排舒適的訪談地點，以減少研究對象對地點不熟悉產生之陌生感，使受訪者在自然的氣氛下進行半結構訪談。本研究之訪談大綱是依據研究目的、相關書籍與論文著作閱讀，並與相關領域專家討論後訪談大綱擬定訪談大綱（詳見附錄一）；訪談大綱係參考「臺灣籃球發展過程與社會變遷研究」、「國泰女子籃球隊發展之研究（1969~2004）」、「國營事業經營運動代表隊之個案研究—以 A 公司為例」、「籃球球員公會制度之探討」等文獻，並參照研究需求，歸納出「球隊成立與營運狀況」、「解散事件」、「媒體報導與企業贊助態度」、「球員運動生涯」等四大類目，並探知受訪對象個人參與社會甲組女籃之經驗與參與亞東女籃之資歷，透過受訪者個人經驗陳述以瞭解社會脈絡更迭對於女子籃球運動態度之影響與衝擊，並藉以進一步探討亞東女籃解散之因素。

表 3 訪談提綱出處

訪談提綱	相關文獻
球隊成立與營運狀況	臺灣女籃風雲歲月五十年（黃彬彬，2001）。 臺灣籃球發展過程與社會變遷研究（徐耀輝，2004）。
解散事件	國泰女子籃球隊發展之研究（1969~2004）（邵一銘，2004）。 臺灣籃球發展過程與社會變遷研究（徐耀輝，2004）。
媒體報導與企	國營事業經營運動代表隊之個案研究—以 A 公司為

業贊助態度 例（林國欽，2005）。

運動閱聽人性別意識型態之研究—以第 20 屆亞洲女子籃球錦標賽為例（黃郁婷，2005）。

球員運動生涯 臺灣女籃的新危機（李永祥、呂忠仁，2003）。

籃球「球員工會」制度之探討（鄧碧珍、鄧碧雲，2002）。

在完成受訪對象的個別訪談後，將影音資料繕打成逐字稿，以利於下一階段的資料分析與處理。在訪談期間，研究者將持續對訪談大綱做適度的增刪，配合相關文獻資料之蒐集與閱讀，以確保取得最充分之研究所需資訊。在訪談的過程中，若在第一次訪談中有遺落、缺失之處，則進行第二次訪談以獲取完整資料。並於訪談資料謄打完畢後，交付研究對象進行確認，將逐字稿內容進行登錄、分類、編碼及擷取重要資料，進行資料分析，最後進行研究報告的撰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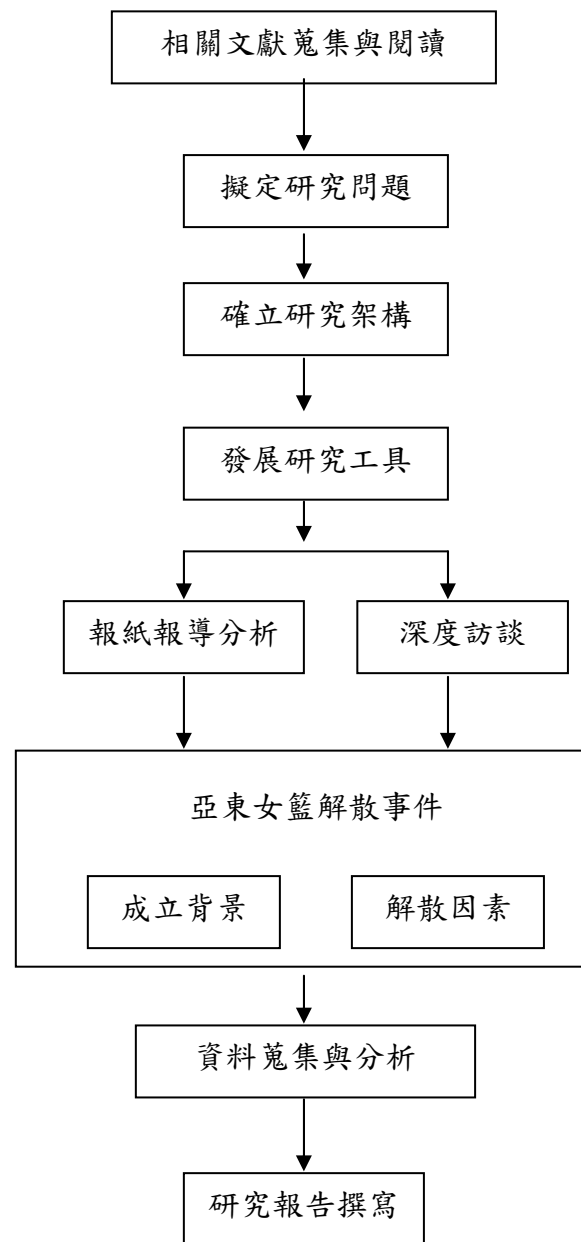


圖 2 研究流程

第二節、研究對象

為瞭解社會脈絡更迭對於女子籃球運動態度之影響與衝擊，以探知企業贊助亞東女籃成立至解散期間發展情形，本研究對象以亞東女籃為主並訪談曾參與亞東女籃之球員，因其對母公司內部組織及運作

方式亦有相當程度的瞭解，較能提供完整、準確的資訊，以求所的資料之完整性。

研究對象的選取採立意取樣；透過研究者人際網絡，尋找符合本研究之人選，在透過中介者告知研究意圖後，徵求受訪者同意，再進一步向研究對象說明研究過程並提出邀請，得到研究對象同意後即安排訪談時程的進行（李政賢，2006）。藉以尋找資訊豐富的研究對象，目的為使研究對象可達到並符合理論基礎的假設或推論，由研究者之研究目的選取適合的研究對象，並經過同意後進行深度訪談，本研究之研究參與人數共為五位，研究參與對象如下表 3 所示。

表 4 研究參與對象基本資料

受訪者	年齡	參與狀態	擔任職位	服務年資	目前隸屬球隊
A	25	現役	球員	7 年	國泰人壽
B	23	現役	球員	6 年	中華電信
C	24	退役	球員	5 年	台電
D	25	退役	球員	5 年	(前亞東女籃球員)
E	28	退役	球員	3 年	(前亞東女籃球員)

受訪者皆為曾服務於亞東女籃之球員，於球隊中接受訓練皆有一定的年資，對於企業運作亞東女籃之模式亦有相當程度的瞭解，其中包含於亞東女籃解散前即退役之球員與球隊解散後轉至他隊繼續訓練之球員。受訪者 A、受訪者 B、受訪者 C 皆自國中畢業後即進入亞東女籃服務，直到亞東女籃確定解散後便紛紛轉往國泰人壽、中華電信及台電繼續接受訓練，以上三位受訪者於亞東女籃服務之年資分別為 7 年、6 年、5 年，受訪者 D 服務年資為 5 年，受訪者 E 參與亞東女籃時間為國中畢業至大學入學 3 年為主，其後亦曾於亞東女籃球員不足時歸隊接受短期的訓練及比賽；本研究所選取之受訪者皆由高

中開始便進入亞東女籃，其服務年資由 3 年到 7 年不等，五位受訪者皆為亞東女籃發展後期所招募之球員，平均年齡為 25 歲，皆經歷亞東女籃解散前球隊營運狀況，各受訪者對球隊內部運作皆有相當程度的了解，亦能提供本研究所需的資料。

第三節、研究工具

本研究透過質性研究方法進行，以深度訪談方式搜集資料，透過對亞東女籃之球員進行訪談，輔以報紙報導之分析，描繪亞東女籃成立之背景及其解散因素，勾勒出社會脈絡更迭對於女子籃球運動態度之影響與衝擊。並於訪談完成後，進行資料彙整、歸納、分析以詮釋本研究之結果。

一、報紙報導分析

透過「即時報紙標題索引暨全文影像資料庫」及「聯合知識庫」，檢索 1967 年到 2004 年民生報與聯合報，以關鍵字「女子籃球」、「亞東女籃」的檢索，搜尋與亞東女籃解散事件相關之報導，以進一步歸納並分析關於企業態度的報導；並從中瞭解報紙再現女子運動的用語。

初步蒐尋結果獲得 598 筆與「亞東女籃」相關新聞，其中與亞東女籃解散之相關報導共有 12 篇，其他新聞包含事戰績的相關資訊以及亞東女籃擔任體育外交大使出國訪問比賽之相關賽事報導，少數報導則以亞東女籃球員退休後生活為主題，側寫退休球員之規劃與家庭生活。自 2000 年至 2004 年間，陸續有少數關於亞東女籃球員不足與球隊解散相關消息之報導，其內容除提及亞東女籃戰績不佳外，「人手不足」、「亞東女籃缺球員」等用語亦經常性的被用以描述亞東女籃發展至後期的情境。

二、深度訪談

訪談可依研究者對訪談結構的程度分為結構型、非結構型及半結構型（陳向明，2002），本文採取半結構式訪談，以訪談大綱做為資料搜集之輔助工具，除了訪談大綱中的「女性與運動參與」、「企業經營女籃態度」等類目，並於訪談過程中根據訪談類目之概念延伸相關問題，以配合研究資料之搜集。

（一）建構訪談綱要

本研究之訪談綱要為根據研究目的、參考相關書籍與論文著作，並請教相關領域專家後擬定。為求訪談之流暢性，將於訪談過程中視訪談者應答情形，適時增刪題目，以求契合研究之目的。

（二）訪談過程

本研究之研究參與者多居住於臺北市，其中兩位居住於高雄市，在與二位受訪者進行聯繫後便至高雄市進行訪談，其地點的選取亦以受訪者之便利性為主，於其工作地點進行訪談。每次訪談時間約為60分鐘左右，且以個人訪談為主，然而，因少數受訪者較不適應訪談進行方式，為減低受訪者的焦慮與不安全感，便邀集受訪者友人陪同，在不干擾訪談進行的前提下完成研究訪談。訪談期間以錄音錄影的方式記錄訪談內容，為克服受訪者面對攝影機的陌生感，於訪談前與受訪者清楚說明本研究之目的，並允諾訪談資料僅為研究所用。於訪談進行前規劃舒適、安全的環境使研究對象可自在的發表意見，且允諾研究對象於訪談過程中感到不適，可隨時退出，全程以錄影錄音方式記錄訪談內容，且為確認訪談內容之正確性，以覆頌受訪者回答內容之方式，確認受訪者的答案。

表 5 訪談時間及地點一覽表

受訪者	時間	地點
A	2007.03.10	台北某咖啡店
B	2007.03.18	台北某咖啡店
	2007.05.05	運動教育學門研究室
C	2007.05.05	運動教育學門研究室
D	2007.05.04	高雄某國中
E	2007.05.04	高雄某國中

四、資料整理與分析

資料整理與分析之目的為根據研究結果將所獲得之原始資料做系統化、條理化的方式陳列，最後用逐步集中和濃縮的方式將資料反應出來，最後對資料進行有意義的解釋（陳向明，2002）。在訪談結束後，研究者將錄音檔轉成逐字稿，之後將所獲資訊做初步的彙整，使整體情境於本文中呈現。本研究資料處理過程可分為三個具體步驟，分別為：

（一）逐字稿

本研究在完成資料的蒐集後，將以編輯逐字稿的方式作為資料分析的第一步。逐字稿完成後，將個案的訪談逐字稿繕打，交由各受訪者作確認，請受訪者確認內容是否有所遺漏或缺失，若有不足或遺漏，將與受訪者進行第二次訪談，並將受訪者之疑意或其他補充，以

不同顏色之字體直接在電子檔上做修正，彌補資料不足之處。此外，研究者將反覆詳閱逐字稿，避免遺漏重要訊息。確認無誤後，再請受訪者簽名。

（二）登錄（coding）

登錄為資料分析中最基本的一項工作，是一個將搜集的資料打散、賦予概念和意義，然後再以新的方式重新組合在一起的操作化過程（陳向明，2002）。在初步的登錄過程中，研究者將訪談內容逐字分析，進行小單位的初步命名，隨後及濃縮相遇或相同的概念，並予以歸納分類。在此階段研究者須培養敏銳的觀察力，洞悉訪談文字中富藏意義的字句、詞語，以免遺漏重要訊息。

（三）建立編碼與歸檔系統

完成上述登錄工作後，隨即進行下一步歸類、編碼的工作。透過歸類的程序將有意義的詞、短句等用一定的方式編號，且由反覆出現之現象中提煉出來，以便設立不同的歸類，並擷取重要語句進行分析。以情境式方式進行資料的分析，目的為使資料可以其時間序列或意義關連進行整理與分析（王文科，2002），並符合訪談對象口述時，前後脈絡的一致性。檔案系統的建立則是對資料歸類的具體呈現，透過多次研讀訪談資料的分析比較與反覆歸納分析後，將各範疇類別做有意義連結，確使研究主題架構更明顯，作為主題之呈現。

五、研究者的背景

研究者本身即為女子籃球選手，在進入研究所就讀前已投入籃球運動訓練多年，且多年擔任鄰近學校籃球社團教練經驗。研究者自己深知過去的經歷包含校內甲組代表隊經驗並與受訪者認識多年等，實

際參與籃球運動的經驗皆會影響訪談資料的選擇會對本研究的實施產生一定程度的影響，進而影響本研究資料的蒐集與結果的呈現。因此在研究進行的過程中不斷的提醒、鍛鍊自己這方面的意識，於研究資料分析時，將採多元視角進行分析，避免個人經驗對研究結果的解讀造成偏差的解釋與評價。

第四節、研究的信效度

在質性研究中之效度，所指為研究結果是否真實的反應了研究者為達某一目的而使用的方法與活動可真確的反應出事件的樣貌，又質性研究中之「效度」，是用以評價報告語實際研究之相符程度，而非研究方法本身，且應避免研究者受限於本身背景與經驗，而過於主觀（陳向明，2002）。因此，本研究將以下列方式增加研究效度：

（一）與受訪者建立良好互動關係

與受訪者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為取得有效研究資料的重要關鍵。建立自然、真誠的訪談環境，與受訪者分享自身經驗，並充分告知受訪者研究目的，使受訪者能感受參與研究之重要性及貢獻。另於訪談地點、時間的挑選，應以受訪者為主體，以受訪者感覺舒適、能言之地點進行訪談工作，以期獲得最大效率。

（二）訪談內容之確認

在訪談過程中，研究者若有疑惑或無法瞭解受訪者回答時，會在受訪者應答後，重複受訪者之回應，以瞭解訪談內容是否與主題偏離。另在繕打逐字稿時，若有模糊不清或矛盾之處，則以電話、電郵方式連絡受訪者，再次釐清受訪者回答時概念，以確保訪談資料之正確性。

（三）參與者檢驗法

「參與者檢驗法」是指研究者將研究結果反饋給訪談對象，看他們有什麼反應（陳向明，2002），透過受訪者對於研究資料分析意見，作為提升效度的一個方法。研究者將訪談逐字稿及研究結果初步完成後以電郵方式，寄送給受訪者，請被研究者評定逐字稿與資料分析之正確性，確認受訪者意見並未受到扭曲或誤解，並提出修改意見，以利研究的進行。

第五節、研究限制

（一）推論的限制：

本研究僅以亞東女籃解散事件為探討之主體，無法推及其他運動團隊消退之因；又訪談中缺乏對企業內部教練、管理人員，及外部環境如媒體從業人員態度之探究，因此，須避免過度推論教練、管理階層人員與媒體工作者對於投入女子籃球運動之情形。

（二）對象的限制：

由於研究對象的選取僅為曾參與亞東女籃之球員，因此無法推及其他解散球隊之解散因素。